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關於二零零九年全年業績之 股價敏感資料

正面盈利預告

可能就本集團於透過一聯營公司持有之 一項物業發展項目之投資作出撥備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盈利，較於上一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錄得虧損。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之盈利乃主要因本集團所持之若干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以及本集團之上市聯營公司富豪之貢獻所致。

如先前所報告，由本集團及富豪集團各自持有50%權益之相關聯營公司涉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進行之仲裁程序，賣方就訂約方於二零零五年就相關聯營公司購買合作公司(而合作公司則擁有位於北京商務中心區之發展項目)額外36%股權所訂立之合約向相關聯營公司提出解除該等合約之申索。出乎本集團意料之外，北京之仲裁庭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底作出仲裁裁決，裁定賣方得直。相關聯營公司就該仲裁裁決已取得法律意見，並已向北京相關法院提交申請撤銷該仲裁裁決。與此同時，本集團管理層正在檢討倘該仲裁裁決維持不變所造成之財務影響，以及(於計及影響該發展項目之其他訴訟、索償及糾紛後)就本集團於透過相關聯營公司所持該項目之投資而可能應佔之任何須撥備之金額。本集

團管理層現時未能確定在目前不同情況下對該發展項目之影響所帶來之結果。然而，預期本集團於相關聯營公司之投資所可能應佔之撥備幅度，將不會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業績轉虧為盈。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仍有待落實。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

本公司之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Paliburg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與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盈利，較於上一個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則錄得虧損。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之盈利乃主要因本集團所持之若干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以及本集團之上市聯營公司Regal Hotel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富豪」，與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富豪集團」)之貢獻所致。

如先前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述，由本集團及富豪集團各自持有50%權益之聯營公司(「相關聯營公司」)涉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進行之仲裁程序，賣方就訂約方於二零零五年就相關聯營公司購買合作公司(而合作公司則擁有位於北京商務中心區之發展項目)額外36%股權所訂立之合約向相關聯營公司提出解除該等合約之申索。出乎本集團意料之外，北京之仲裁庭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底作出仲裁裁決，裁定賣方得直。相關聯營公司目前持有合作公司合共59%之股權，當中包括於二零零五年從賣方收購所得之額外36%股權(即仲裁程序所指事項)。相關聯營公司就該仲裁裁決已取得法律意見，並已向北京相關法院提交申請撤銷該仲裁裁決。與此同時，本集團管理層正在檢討倘該仲

裁裁決維持不變所造成之財務影響，以及(於計及影響該發展項目之其他訴訟、索償及糾紛後)就本集團於透過相關聯營公司所持該項目之投資而可能應佔之任何須撥備之金額。本集團管理層現時未能確定在目前不同情況下對該發展項目之影響所帶來之結果。然而，預期本集團於相關聯營公司之投資所可能應佔之撥備幅度，將不會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業績轉虧為盈。

本公佈內之正面盈利預告僅以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為依據，其審核工作目前正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進行。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仍有待落實。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

本公司之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Paliburg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范統先生(首席營運官)

羅俊圖先生

羅寶文小姐

吳季楷先生

黃寶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GBS，JP

伍兆燦先生

石禮謙先生，SBS，JP

黃之強先生